

系 所 別	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		
組 別	水利工程組		
所 組 代 碼	5050		
身 分 別	一般生		
招 生 名 額	17		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
報 名 資 料 審 查	一、學位證書或學生證 二、歷年成績單 三、名次證明書 四、就學計畫書 五、課外活動證明、特殊才能證明 六、自傳 七、推薦函2封(依其他規定第三點辦理) (報名期間補件請洽系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)		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方 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50%
	筆 試	參 加 資 格	
		筆 試 科 目	
		筆 試 日 期 地 點	
		筆 試 注 意 事 項	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0%
	口 試	參 加 資 格	審查成績排名在前第9名至第26名者。
		口 試 日 期 地 點	日期：10月26日(星期六)。
		口 試 注 意 事 項	符合口試名單及詳細考試資訊請於口試前2日查詢本系網站，不另通知。口試內容主要以中文為主，部分視委員需求可能採英文問答。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50%
	其 他 規 定	一、審查成績排名在前8名者，優先錄取不必再參加口試。 二、甄試總成績未達6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三、推薦函僅限推薦老師上傳，表格請用本系制式格式。 四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鍵入e-mail及白天有人接聽之電話或手機。	
放 榜 梯 次	於第2梯次放榜		
聯 絡 電 話	(02) 33664285、33664280		
網 址	http://www.ce.ntu.edu.tw		